

河南省烟草公司焦作市公司机关办公楼南北墙窗户更换中标候选人公示

一、项目名称：河南省烟草公司焦作市公司机关办公楼南北墙窗户更换

二、项目编号：TPZB-2024-08-018

三、招标项目概况

3.1 项目概况：本工程为河南省烟草公司焦作市公司机关办公楼南北墙窗户更换项目，主要内容为拆除旧铝合金窗户，更换断桥铝窗户、拆除旧窗台板、新安装石英石窗台板、铝塑板窗套修复、外墙真石漆修复、窗帘安装、钢结构车棚拆除及恢复、电线规整等。

3.2 建设地点：河南省烟草公司焦作市公司。

3.3 招标范围：河南省烟草公司焦作市公司机关办公楼南北墙窗户更换。（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3.4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为 1 个标段。

3.5 工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

3.6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和标准，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3.7 缺陷责任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12 个月。

四、评审日期：2024 年 09 月 20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评审地点：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线上评标室；

五、招标公告发布日期及媒体：2024 年 08 月 26 日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河南省烟草公司焦作市公司内网》上发布。

六、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七、中标情况：

第一中标候选人：焦作市开泰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总报价：693417.67 元

第二中标候选人：河南水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总报价：681063.14 元

第三中标候选人：河南钰晟建设有限公司

投标总报价：688622.93 元

八、中标候选人发布的媒介及期限

本次中标候选人公示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河南省烟草公司焦作市公司内网》上发布，公示期限为 3 个工作日。各有关投标人对中标候选人公示有异议的，可以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原授权代表本人携带营业执照副本原件、身份证原件和书面质疑文件一并（传真、邮寄不予受理）向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提出，

并以质疑文件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不按规定提交的不予受理（书面质疑文件应该有质疑内容及必须附送有关证据材料和注明事实确切来源依据、单位名称、公章、联系人姓名、联系电话等，否则视为无效质疑）。

九、联系方式

1. 招标人：河南省烟草公司焦作市公司

地 址：焦作市山阳区建设东路 70 号

联系人：王先生

电 话：0391- 8381008

2.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省天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电厂路洹河路交叉口河南省国家大学科技园东区 16 号楼 C 座 15 楼 1501 室

邮 编：450002

联系人：闫女士 杨女士

电 话：0371-56613528、18638005055

电子邮件：3271573241@qq.com

3. 监督部门：河南省烟草公司焦作市公司规范管理办公室

电话：0391-8381019

地址：焦作市山阳区建设东路 70 号